2025年全国业余乒乓球锦标赛

办赛要求

**一、赛事名称**

第六届“李宁·红双喜杯”业余球王总决赛暨2025年全国业余乒乓球锦标赛

备注：该赛事为中国乒乓球协会全民健身A级赛事。

**二、承办单位资质要求**

承办单位应为地方省市体育行政主管部门、省市乒乓球协会或在国家相关部门登记注册的具备举办体育赛事各项条件和资质的独立法人单位。

**三、办赛要求**

（一）办赛地

赛事举办地应至少为地级市，场馆和周边酒店距离高铁站或机场车程不超过2小时。

（二）酒店及交通

1.场馆周边应有可解决参赛队伍、技术官员和工作人员约1000-1300人（其中运动员750-900人）食宿的多家不同价位档次的酒店（价格范围从每个标间200元-800元），承办单位应协调酒店提供最优惠价格。

2. 若场馆和推荐酒店路途超过1.5公里，承办单位应提供酒店与场馆之间的免费往返大巴，并按照赛事编排制定时刻表。

（三）比赛场馆和设施设备要求

1.场馆安全：

比赛场馆必须在一年内进行过全面安全检查，符合国家消防、建筑安全等相关标准和要求。

2.场馆大小：可使用主、副两个场馆（但应在一个建筑区域，例如体育中心等），场馆总面积应达到至少4500平方米，能摆放不少于48张球台，每张球台场地面积不小于6米\*12米并留有足够通道空间。

3.竞赛器材：配备与比赛规模相适应的包括球台、球、挡板、裁判桌椅等竞赛器材。

4.场馆灯光：比赛场馆的照度应符合国际乒乓球比赛标准，光源距离地面不得少于5米，比赛区域的场地照度不低于1000勒克司，球台表面的照度不低于1200勒克司，直播球台台面的照度不低于1500勒克司，场地四周没有直射的自然光。

5.场馆地面：比赛区域的地面应铺设符合国际或国家相关标准的专业乒乓球运动地胶或运动木地板。

6.场馆温度：比赛场馆须有空调或暖气，保证比赛期间场馆内温度控制在19-26摄氏度之间。

7.承办方应保证在比赛期间，相关场馆未安排其他赛事活动，可正常供本次赛事使用。

8.应征单位需提供比赛场馆示意图，比赛场馆内外照片若干张，以及其他相关的补充材料。

9.在比赛场馆或入住酒店提供可容纳至少200人的会议室，召开裁判长、领队、教练联席会议，并提供抽签需要的投影仪、幕布、音响等设备。

（四）承办单位应在开赛前两个月提供赛事组织方案、赛事安全保障方案（含“熔断”机制）、赛事医疗应急方案、宣传及舆情应对方案等。

（五）商务权益

1.总冠名权：为“李宁·红双喜杯”。承办单位将为此获得50万元人民币的办赛经费。

2.竞赛器材：由上海红双喜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部分球台、足量比赛球和挡板，器材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自行解决。

3.其他赞助：由承办单位自行开发，但不得与总冠名单位的行业产生冲突。

4.主办单位享有85%的官方文件和现场广告权益，承办单位享有15%的官方文件和现场广告权益。

5.承办单位应向每位参赛运动员提供参赛包，包括且不仅限于号码布、秩序册，以及价值不低于50元人民币的具有当地特色的纪念品或其他物品。

6.承办单位应根据竞赛规程承担赛事价值20万元的奖品和奖金。

7.本项赛事全部采用竞赛与接待相分离的组织形式，承办单位仅负责办赛人员接待和竞赛相关工作，各参赛队伍自行承担城际交通和赛事期间的食宿费用。

（六）赛事宣传要求

1.建立赛事宣传工作组，提前两个月完成制定赛事宣传方案，提前一个月完成赛事宣传短视频的制作，并按宣传方案定期播发。应主动联系尽可能多的全国性媒体，赛事期间至少有5次全国性媒体报道。

2.重视新闻宣传工作，安排地方媒体对赛事进行全面宣传，并为到赛区采访的新闻工作者提供生活和工作上的便利。

3.优先考虑能够对比赛在省市级电视台或相关全国性网络转播平台进行赛事转播的应征单位。

4.至少向主办单位提供两张球台的全程比赛直播信号。其中一张主球台必须采用多机位进行直播，并包含有赛事、对阵、比分等信息。

（七）其他竞赛组织要求

1.决赛采用双裁制，其余比赛进行单裁制，按照每张球台两名裁判员确定临场裁判数量，保证全部临场裁判员为一级及以上级别裁判员。

2.承办单位应配备足够数量的工作人员、志愿者、安保人员及医疗人员，保证赛事的顺利进行。

3.承办单位应提供相应数量的赛事用车，其中至少竞赛官员两辆和裁判长团队两辆。

4.比赛应遵循节俭办赛原则，办赛经费以保证组织赛事本身为主，减少其他不必要的开支。经费来源可为政府财政拨款、体育彩票基金、社会资助或商业赞助等。

（八）医疗保障要求

1.申办材料中要有完善的赛事医疗保障工作方案（含可能发生的疫情防控情况）。

2.赛事应配备现场医疗救护人员和设备（含“AED”），在场馆周边应联系便捷的医疗机构和救援绿色通道。

（九）其他未尽事宜根据赛事承办协议约定。

**四、****处罚**

若相关应征单位在征集结果公示和公布后无故退出，未能按协议规定完成赛事组织工作的，我协会将根据情节严重性和相应的损失保留追责权利，同时相关应征单位被我协会列入办赛黑名单，停止其承办中国乒协主办的相关赛事1至3年。